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河南天利热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专项核查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河南天利热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利热工”或“公司”）主办券商，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以下简称《通知》）等相关工作安排的要求，根据公司自查情况并结合日常督导情况，对公司 2022 年度治理情况开展了专项核查工作。现将本次对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挂牌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日期为 2018 年 1 月 23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李明科、李淑元，实际控制人为李明科，一致行动人为李淑元。公司主营业务为开发、生产、销售热处理工程设备、热处理设备的改造升级。

二、内部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

经核查，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完善公司章程，建立内部制度，内部制度建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建设，提高规范化、制度化管理水平。

三、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 5 人；监事会共 3 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共 1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6 人，其中三人担任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过董事会到期未及时换届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内部机构设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四、董监高任职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有关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	否
公司未聘请董事会秘书	否
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长和总经理具有亲属关系	否
董事长和财务负责人具有亲属关系	否
董事长兼任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或董事会秘书	是
总经理兼任财务负责人或董事会秘书	否
财务负责人不符合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的要求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	否
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	否

公司未聘任独立董事。

经核查，公司董事长兼职总经理职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任职资格并履职情况良好。

五、决策程序运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召开 5 次董事会、4 次监事会、3 次股东大会。

经核查，2022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行规范，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要求，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情形。

六、治理约束机制

经核查，公司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强化内部制度运行，公司治理约束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经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2022 年度往来科目余额表、获取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说明。经核查，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违规担保情况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征信报告以及企业信用报告（天眼查报告）、重要子公司征信报告，结合公司三会决议情况及公司自查情况，经核查，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关联方清单、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结合公司三会决议及信息披露情况，以及公司自查情况。经核查，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关联交易的情况。

（四）违反公开承诺、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情况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文件及其备查文件、全国股转公司官网及证监会网站监管公开信息。结合日常监管反馈、股票异动以及公司自查情况，经核查，2022 年度公司及有关主体不存在违反公开承诺，不存在虚假披露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情况。

八、核查结论

经核查，公司 2022 年度在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决策程序运行、治理约束机制五个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违规关联交易、违反公开承诺、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河南天利热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4月7日

